

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

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

沪建招〔2020〕9号

关于本市建设工程监理电子招标投标 启用 2.0 版数据标准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完善本市建设工程监理电子招标投标系统，根据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本市建设工程监理项目推行电子招标投标的通知》，现就启用监理电子招标投标数据标准（F-Ver2.0-2020）版和应用指南 2020 版（以下简称新标准）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起发布招标公告的监理电子招标项目正式启用新标准。招标人按照新标准编制招标文件，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线加密上传投标文件。开标时，投标人对已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，招标人不再接收

纸质投标文件。

二、采用老标准的监理电子招标项目，如在 2021 年 2 月 10 日前未能完成开标的，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按照新标准发布补充招标文件。

三、新标准可在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网站（www.shcpe.cn）下载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
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
2020 年 11 月 9 日

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

2020 年 11 月 9 日印发
